

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 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 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9年3月29日，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，多年从事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工作，在担任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工作期间，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，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董事会决定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聘期为一年，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对方协商确定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拥有包括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、期货等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，满足公司 2019 年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30 日